

沈从文小说创作论

吉林人民出版社



目 录

序 (王嘉良)	(1)
第一章 “练笔”之作：早期小说风貌	(1)
第一节 取材宽泛造就开阔艺术视野	(2)
第二节 在质朴、稚拙中显露艺术个性	(15)
第三节 艺术个性成因探究	(29)
第四节 早期“练笔”的意义	(46)
第二章 展示多种“生命”形态的形象景观	(59)
第一节 自然之子：民族品德重造的模本	(60)
第二节 都市灵魂：病态的“生命”形态	(75)
第三节 看客人生：愚弱国民灵魂的写照	(90)
第四节 自主生命：人类凝眸的生存远景	(103)
第三章 眷顾与批判：风俗文化的双向选择	(110)
第一节 风俗描摹：湘西小说的重要标识	(110)
第二节 眷顾：倚重“本土”文化的鲜明姿态	(124)
第三节 批判：不乏对乡土风尚的冷峻审视	(137)
第四章 艺术审美观照下的性爱书写	(148)
第一节 角色转换与性爱书写嬗变	(148)
第二节 性爱观照：有别于道德判断的价值尺度	(164)
第三节 含蓄写“性”：诗性的书写艺术	(177)



第四节	性爱书写背后潜藏的丰厚文化意蕴	(189)
第五章	融合生命悲剧体验的“砍头”故事	(202)
第一节	别开生面的叙事艺术视阈	(202)
第二节	内敛、冷峻：别样的叙述姿态	(214)
第三节	超越客观叙事的多重精神诉求	(224)
附录一	沈从文文学观探析	(239)
附录二	沈从文乡土小说的批判意识	(249)
附录三	沈从文讽刺艺术管窥	(260)
主要参考书目	(271)
后记	(274)



序

王嘉良

作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屈指可数的小说大家，沈从文以创作宏富、艺术精湛著称。他的小说描绘的现代中国的多彩色调，尤其是提供了色彩斑斓的湘西生活图景，他对于人生、生命的独到而又深邃的思考，以及他作为出色的“文体家”创造的多姿多彩的艺术样式，大大丰富了中国现代文学库藏。沈从文留下的文学遗产，是我们民族的宝贵财富，值得后人认真记取、承传。而他为文学提供的诸多经验，特别是小说创作经验，广博而精深，更需要文学研究者用心开掘，不断汲取艺术营养。从这个意义上或许可以说，沈从文是说不尽的。

对于取得独特艺术成就的作家，尤其是艺术精湛、内涵丰富的作家，总是能勾起人们无穷研究的兴趣。而且，因阅读体验不同，评论视角有别，人们对同一个作家的研究，往往会产生并不相同的感受，可以生发出许多有意义的话题。我对沈从文的小说没有专门、深入地研究，只是在文学史研究、文学思潮研究中时或涉及，但对他的作品却一直是心仪神往，尤其惊异于他那一支几乎无所不能的笔，状写湘西那片充满神奇色彩的土地，为我们留下了风情万种、令人神往的湘西“风俗画”，也给我们提供了关于文学话题的不尽思索和拓展艺术思维的想象空间。

在我的有限阅读和研究体验中，神奇性、神秘性、神来之笔这些近于艺术神话的东西，构筑了沈从文以湘西命名的神话般艺术世界。这是沈从文小说美学中极可珍视的成分，有待我们去用心发掘与理解，也有许多处于艺术深层的密码有待我们去破解。他笔下的



湘西处于湘、鄂、川、黔四省相接的边界地区，居住着汉、苗、侗、瑶、土家等多种民族，因而是一个“生命多方的边民乡村世界”。这边地世界，多的是奇风异俗、神秘原始性，对其倾力描绘，便有了多方展开、俯拾即是的风俗图景：这里有原始婚恋的自由形态，如男女以对歌相爱，不乏至情至性（《龙朱》、《边城》），自然也有原始民族的处女禁忌习俗，导致青年男女的爱情悲剧（《月下小景》）；有充满巫文化的神秘原始性，如表现边民的敬神信仰，凡军队出兵、斩决犯人、医生下药等，都必先求鬼神指示（《哨兵》）等，也写了诸多风俗现象，如巫师作法、跳大神、唱戏谢神、祭祀、端午赛龙舟以及种种风俗禁忌。这样的“风俗画”书写，除了民俗文化学意义而外，给“文学”本身提供了什么，这对于造就一个小说大家的意义何在，是需要作出深层探究的。又如，沈从文的小小说在描画奇异风俗时，还往往表现出矛盾的一面：其创作中写出的与生命的自然形态联结的风俗文化体现出荒蛮民族的原始生命力，既妩媚，又野蛮，他笔下的湘西初民大抵刚毅、粗犷、真率、质朴、勇敢、浪漫，令人可亲可爱。但他还有展示愚昧落后风习的另一种笔墨，他笔下塑造的乡下人往往是“自然人”、“蒙昧人”，湘西的种种习俗折射着原始、蒙昧的初民社会的文化投影，于是，野蛮和无知在现代文明侵蚀下加速恶化，封建礼教和野蛮文化结合，勤俭素朴的习俗扭曲变形，就有了惩罚越轨女子的“沉潭”和“远嫁”习俗（《巧秀和冬生》），妇女卖淫被看作时尚（《丈夫》），“大女人小丈夫”的童养媳现象依旧流行（《萧萧》），等等。这种对湘西风俗文化的多方面思考，表明沈从文小说描写的并非全都是“田园牧歌”，还表现出对传统文化不甚健全的忧虑。这后一层因素应当如何理解？这在以往的研究中也是很少涉及的。看来，要达到对这位小说大家更深入、全面地认知，还必须对其小说理念、创作文本乃至他的文化思想、审美观念等等作出更深层次的探究。这也说明，对沈从文其人及其小说的研究，的确充满着魅力和有待深入开掘的无限潜力。



洪耀辉先生多年从事中国现代文学研究，研究兴趣涉及多位现代文学作家，但如他自己所言，“用情最专”的当数沈从文小说研究。他于2008年初来我校访学时，要求我做其研究导师，我欣然应允了。当他向我提出其研究方向是沈从文小说，并带来了一大摞已发表的研究成果时，我颇感意外，也使我刮目相看。从其发表的成果看，内中不乏新颖、独到的话题，在许多方面显示出沈从文小说研究的深入。从这里我看到了一个年轻的现代文学研究者所作的努力，看到了其蕴涵的研究潜力之所在，也恰恰证明了沈从文研究是大有可为的。我鼓励他在访学期间，除学习相关课程外，集中精力作沈从文小说研究，希望在这方面更有所收获，并争取在原有成果的基础上，再作些深层次探究，弄出一本研究专著来。他很勤奋，经一年多的努力，终于有了这本《沈从文小说创作论》。

耀辉的这部著作，并不是系统论述沈从文小说创作的专著。写这样的“系统”之作，也许非其所长。事实上，沈从文研究的专著已是汗牛充栋，再作炒冷饭式的“系统”论述，实在也无必要。本书著者的努力，是从自己阅读沈从文最有体验、最有心得之处入手，拣出几个对于论述沈从文创作独创性不可或缺的话题，给予深入细致的辨析，便使本书见出不少新意，显示其独有价值。比如沈从文早期的“练笔”之作，过去的研究有所涉及，但很少从此期创作自成一个创作段落、具有相对“阶段性”特征方面予以论述。本书对此用力甚多，探讨了沈从文因取材宽泛在“练笔”阶段就造就其开阔的艺术视野，其早期作品在质朴、稚拙中已显露出艺术个性等，都是颇有发见之论。又如沈从文小说的风俗文化展示，是本书谈论最多的话题，对此的研究亦有不少拓展与创新：揭示小说的风俗文化意义，从“眷顾”与“批判”的双向选择中表现了沈从文对文化的多重思考，显然是对作家复杂文化理念的一种深层探究；而沈从文小说涉及民俗文化中的一些富有传奇性、神秘原始性的风俗描写，如表现原始婚恋自由形态的“性爱书写”、融合生命悲剧体验的“砍头”故事等，或从艺术审美视角透视，或开挖书写背后潜



藏的丰厚文化意蕴，或寻觅超越客观叙事的多重精神诉求，表现出对小说意义的深层开掘，赋予沈从文小说描写的湘西“风俗画”以更多艺术与审美的意义，这都是难能可贵的。本书论述小说展示多种“生命”形态的形象景观，这为以往的研究多所论及，但著者概括出自然之子、都市灵魂、看客人生、自主生命四种形态，并对各种形态蕴涵的社会的、文化的、美学的意义作出评价，也有其独到之处。

这部著作作为耀辉的第一部学术专著，当然也非尽善尽美。沈从文小说中还有更重要的理论话题尚未论及，本书各章所论重在对现象的观照与探究，还存在许多理论提升空间，这些都有待今后的研究工作中继续努力，以期能有更大的收获。

对于一个年轻研究者来说，在学术道路上跨出第一步是至关重要的。耀辉这部有一定学术价值的专著问世，表明其在学术之路上已跨出了较为坚实的一步，这是令人可喜的，所以我要向他表示诚挚的祝贺。他向我索序，虽然我对沈从文所知甚少，但还是不揣谫陋写下了上面这些也许是不着边际的文字，不妥之处，还请识者指正。

2009年5月12日
于浙江师大丽泽花园



第一章 “练笔”之作：早期 小说风貌

沈从文创作宏富，作品结集约有八十多部，是现代作家中成书最多的一个。他的创作涉及小说、散文、传记、杂文、诗歌、戏剧等各种类型的文学作品，小说是沈从文文学成就最重要的代表。那么，沈从文一生到底创作了多少小说作品呢？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必须确立一个统计标准，因为沈从文有不少作品的文类界限不易确定。为了避免不必要的纠缠，笔者以北岳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的《沈从文全集》中的划分为标准。依据这一标准统计，沈从文一生共创作了200篇（部）小说。

沈从文的小说创作有比较明显的阶段性分野。大体而言，他的小说创作可以分为三个阶段：从1925年发表第一篇小说到1929年9月被聘为上海吴淞中国公学讲师期间为创作早期阶段；此后至1930年代末为创作成熟阶段；20世纪40年代为创作探索阶段。

自20世纪80年代初沈从文被国内“重新发现”以来，学界对沈从文小说创作的研究逐渐从较为零散的一般性文学批评发展为科学、深入的系统研究。无论是作家主体研究还是文本研究都取得了相当的学术成果，使沈从文的文学成就得到了公正的评价，从而确立了他在文学史上的应有地位。但是，上述研究的焦点基本上只对淮沈从文后两个阶段的小说创作，而对作为其整体创作重要组成部



分的早期小说，却少有论述，更谈不上较为系统的研究。

本章试图对沈从文的早期小说创作作尽可能全面而深入的探究，明晰沈从文早期小说的审美个性极其成因，还原其在整体创作中的地位、影响和作用，从而对沈从文的整体小说创作作出较为完整而准确的把握。

第一节 取材宽泛造就开阔艺术视野

沈从文早期创作虽然是他的初学用笔阶段，但如果从他贡献的作品数量上看，已取得了相当不俗的成绩，仅小说就达 98 篇（部）之多，几乎占其全部小说量的一半。那么，沈从文这一时期的小说创作有着怎样的基本风貌呢？笔者试图从题材角度切入，对其作一梳理。

总体而言，沈从文早期小说的题材显得相当宽泛。学界对沈从文这一时期小说的划分不尽相同。第一位对沈从文创作有着较为系统和富有理论色彩研究的苏雪林，将其归纳为四方面：“一、军队生活，二、湘西民族和苗族的生活，三、普通社会事件，四、童话及旧传说的改作。”其中，“第三项作品题材，极为复杂。以中上层阶级而论，则报馆的编辑，官厅的小科员、大学教授、大学男女学生、亭子间的潦倒的文人、官僚军阀、资本家、土豪、下台后终朝拜佛念经而又干着男女秘密勾当的政客、假作正经暗地养着姘夫的太太、争妍取怜妖淫百出的姨太太、娇贵如太子公主的少爷小姐……都曾在他的文中字间留下了一幅剪影。以下等阶级而论则像船夫、厨子、仆役、草头医生、小店主、边城旅社的老板娘、私娼、野鸡、荒村的隐者、老农夫、小贩子、运私者、木匠、石匠、建筑



工人、猎人、渔夫、强盗、土匪、兵士、军队中的伙夫、勤务兵、刽子手，……也曾在他的作品中当过一度或数度的主角。”^① 学者凌宇将沈从文早期小说的题材概括为两类：“一、关于自己的乡土——湘西生活的回忆和描摹；二、关于都市生活的见闻与感慨。”^② 笔者以为，上述界定虽然大体上都符合沈从文早期小说的题材特点，但其准确性和完整性有待商榷：苏雪林的分类并非止于沈从文的早期小说，而是一直延及 20 世纪 30 年代后的小说创作；凌宇的归纳也未能涵盖全部的早期小说作品。相比较而言，将沈从文的早期小说题材分为以下三类更为合适：对故乡生活的回忆和边地风情的描绘；对都市艰难处境的写真和上流社会的嘲讽；对统治当局的揭露和现实社会的批判。

—

对故乡生活的回忆和边地风情的描绘，是沈从文早期小说中最为重要的作品。之所以称其最为重要，不仅因为这类作品数量多，有 52 篇小说，而且因为这类作品是早期小说中最有特色和最受肯定的部分。读者从这类作品中看到的，有让人难以忘怀的童年乐趣，有温情脉脉的亲情友情，有湘西独特的民情习俗。具体而言，这类题材的作品包含三方面的内容。

首先是对自己童年故乡生活的回忆。在这类童年回忆系列中，亲情和友情是最为基本的情绪结构，而亲情又是重点。《炉边》回忆了童年时的“我”其乐融融、亲密无间的家庭生活。“我”同六弟因受街上小吃叫卖声的诱惑，到了晚上八九点钟就想吃夜宵。因

^① 苏雪林：《沈从文论》，《沈从文评说八十年》，中国华侨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82—187 页。

^② 凌宇：《从边城走向世界》（修订本），岳麓书社 2006 年版，第 174 页。



妈妈最喜欢九妹，“我”同六弟就不让九妹过早睡觉，并准时叫饿。这样，妈妈必定会叫丫头春秀去煮燕窝粥、莲子羹、鸽子蛋，于是，我们便可以沾光美餐一顿。但九妹很聪敏，知道怂恿她叫饿的真实意图后，就是不肯叫饿，我们只好用金陀螺贿赂九妹。由于我们没有及时兑现诺言，待再次要九妹叫饿时，九妹不仅没有答应，反而告发了我们。虽然最终还是吃上了夜宵，但我们被急得红着脸哭着嚷着向妈妈辩解。作品在娓娓道来中流露出脉脉的家庭温情。类似的作品还有《玫瑰与九妹》、《一个妇人的日记》、《画师家兄》、《雪》、《往事》、《往昔之梦》等。而友情又是作者在回忆童年时经常品味的另一种情绪。如《瑞龙》，通过对瑞龙卖甘蔗这一中心情节的描写，记叙了“我”、云弟、乔乔和瑞龙等儿时伙伴之间的友情。瑞龙是“我”隔壁开烟铺子的梅村伯的独生子，不善读书，很是顽皮，教书先生奈何他不得。瑞龙最大的本事就是善做生意，放学后就摆摊卖甘蔗。由于他的甘蔗价廉物美，加上肯赊账，经常送甘蔗尾巴给熟人，不仅为他赢得了生意，而且为他赚了人缘。一次，乔乔与瑞龙发生了争执，大家都以为两人已伤了和气不再来往，但到了第二天，这几人又到了甘蔗摊“胡闹”了。作品中的儿时伙伴虽然时而吵架时而赌气，但最终都能以喜剧作结，表现了童年伙伴间温馨而真挚的感情。类似的作品还有《记陆弼》、《喽啰》等。沈从文的童年回忆系列中，还有一类是回顾自己身为顽童、不守规矩的独特求学生活的作品。如《我的小学教育》、《在私塾》、《卒伍》、《福生》等。这些作品记录了“我”与同伴“无法无天”的逃学生活：或者与逃学的伙伴，不顾家里的担心和禁令，一起下河游泳。不谙水性的用空气充满裤子的裤腿，并扎紧腿口当“水马”，以此向河中深处泅去。会游泳的不仅在河中戏水，而且会空手抓鱼、捉螃蟹；或者结伴赶场：经常到凤凰县西郊的集市上看木



偶戏、赌钱，出卖捕来的斗鸡，到苗人酋长的竹筏上吃红薯、甘蔗和梨；或者上山采摘水果：不仅采摘大路两边的浆果、野樱桃、野枇杷，而且到人家的果园偷摘李子、枇杷、红萝卜，当愤怒的主人拿竹竿骂着追赶出来时，顽童们唱着山歌飞奔而跑；或者打架斗殴：为了解决某一争端，顽童们乐于向他人提出挑战，不是在街道上就是到预约的地方进行斗殴，直至一方认输弃战为止。从这类回忆作品中，人们可以强烈地感受到童年时代的沈从文渴望个性自由，并为此千方百计地逃脱成人社会的种种束缚的叛逆精神。

其次是对边地军旅生活的怀念。在沅水流域的三年土著部队生活是沈从文走向社会的第一课，自然会在他的脑海中留下深刻的印记。当沈从文将这些记忆流注于笔端时，就有了《连长》、《参军》、《入伍后》、《占领》、《说故事人的故事》、《哨兵》、《堂兄》、《传事兵》等早期军旅小说。与左翼作家着力通过暴露旧军队黑暗以达到控诉其罪恶不同，沈从文不仅刻意过滤了军队中阴暗残暴的一面，而且将其写得情趣盎然和温情惬意。浪漫也许是这类作品带给读者的第一印象。如《连长》写的是年轻帅气的连长与驻地青年寡妇之间超凡脱俗的爱情故事。部队清净空闲，连长也没有多少事可忙。当他得到一个驻地年轻寡妇的青睐后，愿意放弃自己的职务终生服侍这个妇人。连长尽管一天早晚两次到妇人家，仍感到自己没有尽职。为了不使自己的“身子同心分开在两地”，连长最终干脆搬出了兵营，住到妇人家中办公。故事缠绵悱恻，令人感动。同样弥漫着浪漫气息的还有《参军》，作品通过部队开拔前的一段小插曲的描写，折射出勤务兵王五对情爱的专注和老参军的热心。王五突然得到部队要开拔的消息后，立即前往情人处缠绵一番。但在约会过程中，一再受到好心老参军的干扰。当王五正想匆忙完事赶回部队时，却被告之部队改日开拔，他不必急着赶回军营。充满乐趣的生



活和融洽的人际关系是沈从文早期军旅小说的又一特点。《连长》中的连长放弃职责，终日与寡妇厮守在一起，不仅当地的村民都认为连长如果不这样做，“不是神所许可的事”，就连部队的兵士也竭力成全他们。《参军》中那位善解人意的老参军简直就是“宽纵”的化身，他从头到尾只干一件事，那就是玉成王五与情人的相会。《入伍后》的“我”，觉得军营中有着家庭般的温暖，自己在军队过的是惬意的生活，认为“在我过去的全部生活中，要算那时为最健康与快乐了”。这种快乐来自军官对兵士的宽纵，来自兵士间的融洽关系，甚至来自兵士与被关押囚犯之间的浓烈情谊。然而，如果军中生活真像上述作品所显示的那样轻松快乐，沈从文大概也不会离开那支土著部队了。事实上，土著部队从来就充斥着腐败、殴打、辱骂、残杀、死亡。沈从文也曾反复说起：我“在一个土著部队中，过了几年不易设想的痛苦怕人生活”。^① 所以，沈从文的早期军旅小说还是在不自觉中泄露出土著部队生活的真实一面：如《船上》中的团长，他关心的只是大烟、小妾、升官、发财；《副官》中的副官，教训部下要对兵士“恶一点”，“当打是打，当骂是骂”；《说故事人的故事》中的排长，为了一个在押的漂亮女犯人与勤务兵争风吃醋，最终公报私仇地将勤务兵置于死地；《堂兄》中的堂兄在押送六百军饷时被土匪枪杀。但如果与作者所凸显的轻松快乐相比，早期小说中所流露的土著部队的真实一面就不那么引人注目了。

再次是对边地风情的描绘。读者在阅读这类作品时，总有一种在不知不觉中被带入一个色彩绚丽的神奇世界的感觉。表现湘西原

^① 沈从文：《〈沈从文小说选集〉题记》，《沈从文全集》（第16卷），北岳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第372页。



始民族特有的婚恋习俗是这类作品的重要方面。和信奉男女授受不亲的汉族不同，苗族男女在婚前两性关系松散。“苗中青年男女婚前的两性生活颇为自由。有时女引其情郎至家，父母常为杀鸡款待。甚至设公共房屋，转为青年男女聚会之用者。”^①于是，在《雨后》、《旅店》、《采蕨》等作品中，沈从文遵从了湘西少数民族特殊的风土人情，创造了一个个富于浪漫情调的情欲世界，从而使民俗承载着一种盎然的生命情趣。《雨后》中那一对情窦初开相互爱悦的少男少女，因为受“自然”的陶醉，做了“神圣的游戏”。《旅店》中的年轻漂亮女老板黑猫，因渴望得到“一种圆满健全的，而带有顽固攻击”，与一个熟客作了一阵“顶撒野的行为”。《采蕨》中的阿黑和五明，因“生命逐渐成熟”，都有了“撒野”的冲动，两人就在“草坪上玩一点新鲜玩意儿”。而《龙朱》、《神巫之爱》、《媚金·豹子·与那羊》等作品，作者借用了民间传说，直接描绘了苗族特有的婚俗。不消说青年男女之间对歌定情，就是婚姻生活也不受社会等级观念、经济关系的干预和制约，呈现出原始婚姻的显著特征。正如《龙朱》中所歌唱的一样：爱情就是“抓出自己的心，放在爱人面前，方法不是钱，不是貌，不是门阀，也不是假装的一切，只有真实热情的歌”。而《草绳》、《猎野猪的故事》、《夜渔》、《腊八粥》等作品让读者领略了边地一年四季神奇的生活习俗：春天河水上涨时，人们将草绳的一头系在大杨树上，另一头系在身上，纵身跳到河水中，或捕鱼，或捞上游漂下的猪、小牛、木材和鱼船；夏夜时分，人们带上红薯，肩扛标枪，手牵猎狗，住到山岗大棚，赶山围猎野猪；秋夜时节，乡民左手举火把，右手拿小网，腰系鱼篓，脚扎高裤，在令人舒适的溪流中捕鱼；冬天腊月，

^① 芮逸夫等：《湘西苗族调查报告》，民族出版社2003年版，第57页。



家庭主妇将小米、饭豆、红枣、栗子、白糖、花生仁儿拌到一起，熬成香香甜甜、稠稠腻腻的腊八粥。另外，还有不少作品是以边地乡民的美好品性吸引读者的注意。如《屠桌边》中屠夫老婆的爱憎分明、大方义气，《更夫阿韩》中更夫阿韩的和气仁慈，《爹爹》中雒寿医生的善良仁义，《船上岸上》中乡下妇人的诚实守信，《山鬼》中母亲与毛弟、癞子兄弟间的真挚感情等。看上去这些作品是在叙写美好的边地生命，但实际上，这些叙述的最后作用仍然是描绘性的，其目的不过是借边地乡民的美好品性，向你证实湘西世界的纯朴民风 and 神奇民俗而已。

二

与对乡土往事的深情回忆构成对比的是，沈从文在描写自己最初阶段的都市生活感受时，却变成了一个狼狈不堪而又满腔怒火的青年。当沈从文来到都市讨生活后，很快就“感到金钱和女人两方面的压迫”，^①产生了诉说都市苦闷、嘲讽都市不公的欲望。于是，对都市艰难处境的写真和上流社会的嘲讽就成为他早期小说创作的另一重要题材。倘若对这类题材作进一步的细化，则可分为三小类：

一是表现生的苦闷。也许，沈从文在对自己艰难的都市处境进行写真时，经常会将生的苦闷和性的苦闷混合为一。但就具体而言，不同的作品还是有不同的侧重点。像《不死日记》、《一个天才的通信》、《早餐》、《善钟里的生活》、《落伍》、《公寓中》等篇，就是侧重倾诉作者饥寒交迫的都市生活以及由此生发的苦闷、落魄和

^① 沈从文：《唤乎先生》，《沈从文全集》（第2卷），北岳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第165页。



自卑。《一个天才的通信》中的“我”是一位“成天陷到无办法情形中，一面把文章写成一面还得拿一件穿不着的衣服去当，才能有钱把文章从邮局挂号去”的作家。通篇作品都是由“我”喋喋不休的诉说构成：尽管自己没日没夜地写作，但所得报酬仍难以维持生计，更谈不上为母亲和自己看病了。因为没有钱，母亲和妹住不上条件稍好的房屋，吃不上过得去的饭菜。为了生活，自己四处借钱不说，还要变卖母亲和妹的饰品。所以，恨不得“买一瓶毒药，大家一喝全了事”，可见“我”的处境之狼狈。同样的作品还有《不死日记》、《善钟里的生活》等。而《早餐》则通过对作家琪生夫妻一天生活的记录，呈现其生活的困顿。琪生和太太早醒后不敢起床，因为不仅身无分文，而且欠着洗衣人和送报人的工资，加上再也没有可变卖的东西，家中已到了断粮断菜断煤油的境地。与其起床后挨饿还不如躺在床上挨饿。于是，夫妻俩干脆不早起。《落伍》则通过“我”与朋友的比较，突出自己的穷困潦倒。也许，令沈从文更为不堪的是自己在都市中所受的精神压迫：因狼狈的生活境遇而受到的侮辱和嘲笑。《棉鞋》中的“我”因穿不起一双像样儿的鞋，招致了香山图书馆馆长的轻蔑，惹得游客投来挖苦嘲笑的目光。《老实人》中的自宽君是位青年作家，在公园中偶遇两个在议论自己小说的女学生，便产生了与她们讨论的冲动，但又因自惭形秽而缺少上前的勇气，只好尾随她们在公园里转悠，等待合适的上前讨论的机会。而两位女学生因受作家衣着的误导，怀疑其为疯子而逃跑。作家在追赶时被警察疑为心怀不轨，被捕入狱，坐牢四天。《白丁》、《第二个狒狒》、《一个晚会》等都属同类作品。

二是诉说性的苦闷。沈从文长久不能适应都市生活，固然与其生的苦闷有密切关系，但也不能忽视他身上作为边地山民固有的旺盛情欲被都市时尚女性唤起后，又因得不到满足而被压抑下来，所



形成的性苦闷这个重要因素。实际上，早期都市小说所流露的性的苦闷远比生的苦闷强烈。在抒写性的苦闷时，沈从文从三个层面展开。第一层面为性饥渴。如《元宵》、《公寓中》、《绝食以后》等作品都表现了主人公因性饥渴而生发的性苦闷。《元宵》中的主人公，是一位中年知识分子，早已到了痛饮爱情之泉的年龄。然而，不公的社会导致他错过了爱神的眷顾，使他仍处在性饥渴的烦恼之中。难怪主人公“在意识中潜伏一种吃肉饮血的饥饿”，一见到具有“丰艳的身体”的女人，就想“把女人拥到怀中，尽量一饱”。但结果只能只在“想象”中得到一种满足。第二个层面是性引诱。如《用A字记录下来事》、《旧梦》、《焕乎先生》、《诱一拒》、《一件心的罪孽》、《看爱人去》、《怯汉》等作品表现了主人公受到性引诱后生发的性苦闷。《用A字记录下来事》的主人公，应邀参加一个盛大的祝寿活动，被前排女子的头发、脖颈和面颊所引诱，总想“伸手过去拧那二寸以内的小圆脸一下”，并“将那一层薄纱内的小腰肢结实搂着”。但终究没能得逞，结局是回到家中哭泣一场了事。《旧梦》是个离奇的故事。主人公到东北看大哥，大哥特意安排了旅店老板娘款待他。面对老板娘一番又一番的柔情蜜意，主人公始终克服不了心理障碍，没能与老板娘玉成好事。总之，这类作品的主人公难以克制对感官享乐的兴趣，在一无所获后，又转用哭泣来自虐。第三层面为性放纵。如《长夏》、《篁君日记》、《松子君》、《第一次作男人的那个人》、《十四夜间》等作品，表现了主人公旺盛的情欲因缺少正常的宣泄渠道而走上自我放纵的境地。《长夏》中的“我”是一个“不要太太，所要的只是浪漫的情人”的青年，于是，左右逢源地在两个女子间纵情享乐。《篁君日记》中的“我”也同时与两女子私通，过着淫逸放荡的生活。而《第一次作男人的那个人》和《十四夜间》中的主人公却只能通过嫖妓缓解性饥渴。